

股票代碼：2392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

目 錄

壹、會議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6
參、附件	
一、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附件一)	7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附件二)	10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附件三)	13
四、資產負債表(附件三)	15
五、損益表(附件三)	16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附件三)	17
七、現金流量表(附件三)	18
八、合併會計師查核報告書(附件四)	20
九、合併資產負債表(附件四)	22
十、合併損益表(附件四)	23
十一、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附件四)	24
十二、合併現金流量表(附件四)	25
十三、盈餘分派表(附件五)	27
十四、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附件六).....	28
十五、背書保證施行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附件七).....	30
十六、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附件八).....	34
肆、附錄	
一、本公司章程	38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43
三、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表	45
四、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46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會議程序

開會時間：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台北縣土城市中央路四段 49 號(2 樓會議室)

- 一、報告出席率
- 二、宣佈開會
- 三、主席致詞
- 四、報告事項
- 五、承認事項
- 六、討論事項
- 七、臨時動議
- 八、散會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議程

壹、主席致詞

貳、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
- 二、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參、承認事項

- 一、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決算報表。
- 二、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

肆、討論事項

- 一、本公司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二、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 三、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
- 四、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第 7~9 頁)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10~12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決算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亦經監察人審查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在案，相關表冊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四(第 7~26 頁)，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盈餘分派表業經監察人審查完竣，請參閱附件五。(第 27 頁)

二、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擬每股分派 3 元，其中股票股利為 0.2 元，現金股利為 2.8 元(計算至元為止)。

三、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四、本次盈餘分派於配股、配息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將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及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敬請 審議。

說明：為購置機器，擴充生產產能以提升產品競爭力，擬以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一、盈餘轉增資：

自累積97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87,492,180元，發行新股8,749,218股；員工紅利新台幣348,217,000元，其發行股數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計算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二、新股發行條件：

- 1.本次增資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計算，盈餘轉增資除員工紅利外，每仟股無償配發20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改發現金至元為止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 2.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與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 3.有關員工紅利分派按本公司員工分紅辦法分配。
- 4.配股基準日，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定。
- 5.本次盈餘分派於配股基準日前如因本公司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債權人將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 6.本增資案所訂各項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要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章程修訂案，敬請 審議。

說明：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修訂本公司章程，修訂章程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第 28~29 頁)

決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敬請 審議。

說明：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80000271 號函規定，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第 30~33 頁)

決議：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敬請 審議。

說明：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8 年 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80000271 號函規定，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第 34~37 頁)

決議：

臨時動議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3,135,049 仟元，較九十六年 42,171,600 仟元，成長 2.3%，在此由衷的感謝諸位股東的支持及全體員工的辛勞與貢獻。

2008 年是動盪劇烈的一年，首先是在上半年我們面臨了全球性通膨，原油及各項大宗原物料價格飆漲，使得產業面臨成本大幅增加的壓力。但到了下半年，卻因美國次級房貸問題，而引發全球性的金融風暴，全球的經濟景氣在第四季急轉直下，終端消費者的消費需求緊縮，各項通訊產品及消費性電子產品的市場需求大幅滑落，使得電子產業面臨前所未見的景氣寒冬。

今天企業最重要的使命就是要能獲利，不管在如何艱困的環境下，都要達成使命。最近幾年公司雖仍持續穩定獲利，但成長性已較往年滑落，公司已正視此警訊，未來我們將積極協調與供應商合作，以共同滿足客戶多方需求，建立起優勢的供應鏈管理競爭能力，創造出客戶、公司及供應商三贏的局面，突破現有瓶頸帶領公司進入另一榮景。

目前雖然全球經濟景氣尚未明確反轉復甦，但相信最壞的時期已經過去，而當景氣回春時，我們是否已做好準備接受各項挑戰，將是公司未來決勝關鍵。展望今年公司業績與獲利要成長的目標不變，我們應繼續秉持經營宗旨，朝向公司的成長目標努力向前邁進。我們有絕對的信心，能創造出公司最佳的經營績效，為股東謀求最大的利潤。在此也敬請諸位股東能繼續給予公司支持與鼓勵，最後謹祝各位股東心想事成，萬事如意。

一、九十七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6 年度	97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42,171,600	43,135,049	2.28%
營業成本	37,946,927	39,628,128	4.43%
營業毛利	4,068,706	3,637,324	-10.60%
營業費用	1,701,325	2,016,727	18.54%
營業利益	2,367,381	1,620,597	-31.54%
營業外收入	868,255	1,016,753	17.10%
營業外支出	212,674	167,232	-21.37%
稅前淨利	3,022,962	2,470,118	-18.29%
稅後淨利	2,304,395	1,895,302	-17.75%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列 97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6 年度	97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67,636	1,124,567	(843,0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40,986)	(2,536,754)	(895,76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09,496)	(674,577)	2,034,919

(四)獲利能力分析

年 度		96 年度	97 年度
資產報酬率(%)		7.75	6.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29	10.8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58.95	37.05
	稅前純益	75.28	56.46
純益率(%)		5.46	4.39
當期每股盈餘(元)(註)		5.27	4.33

註：每股盈餘係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五)公司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要方向及策略為：

1. 緊密地將技術結合至產品上，以產生差異化之競爭優勢。
2. 整合材料、機械、電子、光學、電聲等技術領域，例如：光學檢測自動化、工程分析能力、二次加工濺鍍技術、天線設計、線材奈米塗料開發等。
3. 建置高頻技術、電聲技術、表面技術等專業實驗室。

- 4.領先並持續開發各項無鹵、無鉛等各項符合未來環保要求之材料及應用產品。
- 5.參與客戶新產品之開發過程，以提供客戶各項解決方案及技術支援。
- 6.加強整合現有技術能力，及評估導入新產品之開發技術。
- 7.整合機光電聲之技術平台，擴展產品及市場佔有率。

二、九十八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經營宗旨：

以模具、成型、沖壓、二次加工及自動化核心能力，整合材料、機械、電子、光學、電聲、能源、組裝及研發技術，建立全球行銷及供應鏈管理網路，及時提供客戶品質優良之產品，以消費電子、資訊、通訊、汽車市場需求為導向並結合數位內容、環保、節能為客戶創造價值。依真誠、宏觀、盡責之理念不斷自我超越，以團隊精神創造企業最佳經營績效。

2.經營理念：

(1)真誠：簡樸務實、言而有信

信守承諾是重要的價值觀，才能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以創造三方的長期利益為思考導向。

(2)宏觀：有容乃大、見微知著

運用技術創新，並且累積實務經驗，不斷追求自我超越，累積的成就才能讓公司成為高科技產業代表。

(3)盡責：全力以赴、知行合一

從資金、技術、人力資源配合計劃從執行到考核，有完整的一貫運作體系，在各個不同機能的工作上有所表現，而這種共同努力成果，造就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產品是以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零組件為主，在今年積極擴展客戶及開發新產品下，預計各項產品銷售數量將達穩定成長之趨勢。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公司將定位以 OEM、ODM 與 JDM 模式，致力於消費電子、電腦、通訊、汽車電子及數位內容等產品市場。
- 2.以公司的核心能力：模具、成型、沖壓、二次加工、自動化等為發展主軸，繼而整合材料、機械、電子、光學、電聲及節能環保等技術領域，發展出優於競爭對手之差異化競爭優勢。
- 3.以客戶為導向，貼近市場領導廠商，共同開發新產品，創造公司價值。
- 4.深耕現有客戶，針對現行客戶擴展不同之產品線，提供客戶多元的產品服務。
- 5.從材料、零件、組件到系統產品，發揮並強化公司垂直整合之製造優勢，以降低製造成本，增進競爭能力。
- 6.建立關鍵零組件之開發及量產製造能力，以取得不可代替之競爭優勢。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亦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萬 瑞 龍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亦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王調軍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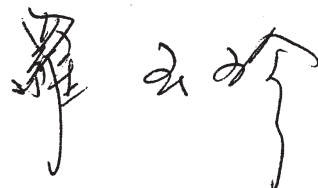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之議案亦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致

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七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941 號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鑒：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間接投資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其附註十一所揭露之相關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其委任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失分別為 51,713 仟元及 7,552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 141,117 仟元及 193,240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均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 德 凱

會計師

周 筱 姿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97年12月31日		9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1,424,085	5	3,510,849	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6,030	-	6,030	-
應收票據淨額	924	-	2,126	-
應收帳款(附註四(二))	2,990,129	10	4,576,428	15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5,753,373	19	6,402,643	20
其他應收款	95,587	-	80,128	-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附註五)	391,884	1	169,622	1
存貨(附註四(三))	4,492,944	15	4,516,751	14
預付費用(附註五)	319,305	1	491,336	2
預付款項(附註五)	579,659	2	79,451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四))	175,506	1	194,671	1
流動資產合計	16,229,426	54	20,030,035	64
基金及投資(附註四(四)及五)	10,330,631	35	7,783,434	2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固定資產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137,206	-	137,207	1
機器設備	1,399,292	5	1,335,131	4
運輸設備	4,200,642	14	3,834,788	12
辦公設備	3,924	-	3,924	-
租賃改良	96,772	-	94,216	-
其他設備	25,324	-	25,324	-
其他重估增值	515,610	2	489,671	2
成本及重估增值	6,378,770	21	5,920,261	19
減：累計折舊	(3,238,581)	(11)	(2,680,649)	(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03,682	1	79,905	-
固定資產淨額	3,343,871	11	3,319,517	11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67,239	-	54,409	-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	19,384	-	12,147	-
無形資產合計	86,623	-	66,556	-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72,771	-	108,167	-
存出保證金	16,040	-	16,061	-
其他資產合計	88,811	-	124,228	-
資產總計	30,079,362	100	31,323,77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	777,256	3	412,821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附註四(七))	108,347	-	122,725	-
應付帳款	2,284,652	8	6,462,753	21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2,210,508	7	448,780	2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四))	319,256	1	374,413	1
應付費用(附註四(八)及五)	1,124,245	4	1,476,744	5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126,679	1	231,207	1
預收款項	83,445	-	105,661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四(九))	4,603,928	15	-	-
流動負債合計	11,638,316	39	9,635,104	31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長期負債合計				
(附註四(九))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附註四(十))	114,686	-	95,979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四))	291,146	1	124,356	-
其他負債 - 其他(附註四(四))	25,564	-	155,967	1
其他負債合計	431,396	1	376,302	1
負債總計	12,069,712	40	14,524,216	46
股東權益				
股本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一))	4,374,609	15	4,015,818	13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二))				
普通股溢價	6,681,441	22	6,681,441	21
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四(九))	3,065	-	-	-
長期投資	157,593	-	182,699	1
認股權(附註四(九)(十三))	619,386	2	423,494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法定盈餘公積	1,064,045	4	833,606	3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四))	4,473,389	15	4,378,112	1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6,122	2	284,384	1
股東權益總計	18,009,650	60	16,799,554	5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0,079,362	100	31,323,770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慧凱、周筱姿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強台郭

經理人：

強台郭

董事長：

強台郭

會計主管：

附件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正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合計
	普通	法定	盈餘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股本	盈餘	公積	盈餘	公積	合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96年1月1日餘額	\$ 3,732,207	\$ 6,681,441	\$ 423,494	\$ 3,800,587	\$ 95,586	\$ 15,447,570
9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240,780	(240,780)	-	-
股票股利	186,611	-	-	(186,611)	-	-
現金股利	-	-	-	(1,119,663)	-	(1,119,663)
員工紅利	97,000	-	-	(178,330)	-	(81,330)
董監事酬勞	-	-	-	(1,486)	-	(1,486)
96年度淨利	-	-	-	2,304,395	-	2,304,395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	-	-	61,270	-	-	61,270
增資股調整數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88,798	188,798
96年12月31日餘額	\$ 4,015,818	\$ 6,681,441	\$ 423,494	\$ 4,378,112	\$ 284,384	\$ 16,799,554
97年1月1日餘額	\$ 4,015,818	\$ 6,681,441	\$ 423,494	\$ 4,378,112	\$ 284,384	\$ 16,799,554
前期損益調整(附註四(九))	-	-	199,000	(199,000)	-	-
調整後97年1月1日餘額	4,015,818	6,681,441	622,494	4,179,112	284,384	16,799,554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0,439)	-	-
股票股利	200,791	-	-	(200,791)	-	-
員工紅利	158,000	-	-	(164,471)	-	(6,471)
董監事酬勞	-	-	-	(1,370)	-	(1,370)
現金股利	-	-	-	(1,003,954)	-	(1,003,954)
97年度淨利	-	-	-	1,895,302	-	1,895,302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增資	-	-	-	-	-	-
股調整數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351,738	351,738
買回公司債	-	3,065	(3,108)	-	-	(43)
97年12月31日餘額	\$ 4,374,609	\$ 6,681,441	\$ 619,386	\$ 4,473,389	\$ 636,122	\$ 18,009,65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周筱菱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 歲 精 密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97 年 及 9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件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1,895,302	\$ 2,304,39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715,737	736,400
各項攤提	39,321	27,768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9,786)	(86,775)
備抵呆帳轉列其他收入數	(20,000)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28,286)
處分固定及遞延資產損失	622	1,317
處分開置資產利益	-	(38,621)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367,925)	(318,979)
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之股利收現數	40,000	58,815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利益	(130,403)	155,96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24,830	121,783
買回公司債損失	43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202	3,838
應收帳款	1,606,317	2,370,3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9,252	(3,904,344)
其他應收款	(15,459)	(13,47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2,262)	400,045
存貨	23,807	402,802
預付費用及款項	(328,177)	(48,3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8,710	33,827
應付票據	-	(60,514)
應付帳款	(4,178,167)	691,00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61,794	(641,726)
應付所得稅	(55,157)	(157,043)
應付費用	(352,499)	354,924
其他應付款	(112,182)	(881)
預收款項	(22,216)	(405,035)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470	8,3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24,567	1,967,636

(續次頁)

正 歲 精 密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97 年 及 98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件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		3,63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725)	-		
購置固定資產	(745,824)	(762,557)
購置出租資產	-			(21,94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0,320			17,558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			143,922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52,372)	(38,317)
處分遞延費用價款			221			1,483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價款-子公司	(1,775,395)	(1,030,191)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非子公司			-			45,279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			14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36,754)	(1,640,986)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發放現金股利	(1,003,954)	(1,119,663)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64,435	(1,089,833)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500,000)
買回公司債	(35,05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4,577)	(2,709,49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2,086,764)	(2,382,8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10,849			5,893,6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4,085	\$		3,510,849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39,222	\$		55,04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61,264	\$		841,783
<u>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u>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價款	\$		745,637	\$		628,536
加: 期初其他應付款			109,968			243,989
減: 期末其他應付款	(109,781)	(109,968)
支付現金	\$		745,824	\$		762,55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周筱姿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會計師查核報告

(98)財審報字第 08003943 號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光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945,26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39%；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05,409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0.84%。此外，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部份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二)所揭露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93,240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5%；民國九十六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失新台幣 7,552 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 0.2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稱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 德 凱

會計師

周 筱 姿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正歲精密三
合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及子公司
表
11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97 年 12 月 31 日	9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金額	%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5,647,969	6,879,799	1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41,230	46,030	-	
應收票據淨額	937	2,126	-	
應收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6,624,723	9,990,555	26	
其他應收款	2,524,432	1,436,025	4	
存貨(附註四(三))	575,010	460,211	1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28,862	10,738	-	
預付款項	6,200,363	4,979,608	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五))	8,076	34,860	-	
流動資產合計	257,189	142,655	-	
基金及投資	176,664	197,42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2,085,455	24,180,030	6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四))	71,809	74,259	-	
基金及投資合計	1,710,233	1,748,568	5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附註六)	1,782,042	1,822,827	5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五及六)	117,127	52,329	-	
成本				
土地	160,321	137,207	-	
房屋及建築	6,647,855	5,908,361	15	
機器設備	8,888,830	6,177,326	16	
運輸設備	30,716	29,459	-	
辦公設備	280,863	233,929	1	
租賃改良	213,374	156,142	1	
其他設備	3,147,169	3,133,286	8	
成本及重估增值	19,369,128	15,775,910	41	
減：累計折舊	(6,772,715)	(5,163,448)	(1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569,298	926,326	2	
固定資產淨額	14,145,711	11,538,788	30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92,863	-	-	
遞延退休基金成本(附註四(十一))	19,384	12,147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六)	559,980	260,374	1	
無形資產合計	672,227	272,521	1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344,066	424,855	1	
附置資產	17,260	-	-	
存出保證金	34,393	29,271	-	
遞延費用	34,258	84,331	-	
其他資產 - 其他	347,801	314,656	1	
其他資產合計	777,778	853,113	2	
資產總計	39,600,340	38,719,60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4,585,562	3,825,503	12	
應付短期票券	69,937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流動	108,347	122,725	-	
應付帳款(附註四(七))	6,542,090	8,331,581	17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72,066	263,081	1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五))	332,219	379,561	1	
應付費用(附註四(八))	2,294,167	2,256,527	6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五)	711,960	553,580	2	
預收款項	325,437	345,804	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4,950,123	-	12	
(附註四(九)(十))	20,091,908	16,078,362	51	
流動負債合計	-	4,512,810	11	
長期負債	564,027	654,993	2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九))	564,027	5,167,803	13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及六)	-	-	-	
其他負債	114,686	95,980	-	
其他負債 - 其他	248,154	124,356	1	
其他負債合計	4,882	23,523	-	
負債總計	367,722	243,859	1	
其他負債	21,023,657	21,490,024	53	
股東權益				
應計退休基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114,686	95,98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非流動(附註四(十五))	248,154	124,356	1	
其他負債 - 其他	4,882	23,523	-	
其他負債合計	367,722	243,859	1	
股本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二))	4,374,609	4,015,818	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6,681,441	6,681,441	17	
普通股溢價	3,065	-	-	
庫藏股票交易(附註四(九))	157,593	182,699	1	
長期投資	619,386	423,494	1	
認股權(附註四(十四))	-	-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四))	1,064,045	833,606	2	
法定盈餘公積	4,473,389	4,378,112	11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五))	636,122	284,384	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009,650	16,799,554	46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7,033	430,030	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8,576,683	17,229,584	47	
少數股東權益	-	-	-	
股東權益總計	39,600,340	38,719,608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附註七)				
重大之期後事項(附註九)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慧凱、周從委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及96年12月31日

附件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7 年 度		96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48,890,781	101	\$ 45,019,479	101
4170 銷貨退回	(164,276)	-	(338,597)	(1)
4190 銷貨折讓	(431,717)	(1)	(107,326)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8,294,788	100	44,573,556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八)及五)	(42,332,848)	(88)	(38,795,993)	(87)
5910 營業毛利	5,961,940	12	5,777,563	13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548,741)	(1)	(440,123)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19,166)	(4)	(1,713,13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91,684)	(3)	(866,77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859,591)	(8)	(3,020,037)	(7)
6900 營業淨利	2,102,349	4	2,757,526	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08,184	-	128,439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12,652	-	86,775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65,509	-	167,475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7,647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5,204	-	39,499	-
7160 兌換利益	335,743	1	24,054	-
7210 租金收入	14,579	-	15,158	-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65,595	1	141,586	1
7480 什項收入	156,804	-	108,936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864,270	2	719,569	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80,283)	(1)	(403,724)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4,294)	-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1,355)	-	-	-
7550 存貨盤損	(146)	-	(750)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730)	-	(1,659)	-
7630 減損損失	(31,281)	-	(108,559)	-
7880 什項支出	(122,240)	-	(23,22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79,329)	(1)	(537,914)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387,290	5	2,939,181	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五))	(693,596)	(1)	(725,488)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693,694	4	\$ 2,213,693	5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895,302	4	\$ 2,304,395	5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201,608)	-	(90,702)	-
	\$ 1,693,694	4	\$ 2,213,693	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七))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5.46	\$ 3.87	\$ 6.72	\$ 5.06
9740AA 少數股權	0.19	0.46	0.19	0.21
9750 本期淨利	\$ 5.65	\$ 4.33	\$ 6.91	\$ 5.27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七))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5.03	\$ 3.63	\$ 6.16	\$ 4.66
9840AA 少數股權	0.16	0.40	0.18	0.19
9850 本期淨利	\$ 5.19	\$ 4.03	\$ 6.34	\$ 4.8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周筱姿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正崑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12月31日

96年度	97年度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長期投資	認股權	法定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計
\$ 3,732,207	\$ 4,015,818	\$ 6,681,441	\$ 121,429	\$ 423,494	\$ 592,826	\$ 3,800,587	\$ 95,586	\$ 179,165	\$ 15,626,735		
-	-	-	-	-	240,780	(240,780)	-	-	-	-	-
186,611	-	-	-	-	(186,611)	(186,611)	-	-	(186,611)	-	(186,611)
97,000	-	-	-	-	(1,119,663)	(1,119,663)	-	-	(933,052)	-	(933,052)
-	-	-	-	-	(178,330)	(178,330)	-	-	(81,330)	-	(81,330)
-	-	-	-	-	(1,486)	(1,486)	-	-	(1,486)	-	(1,486)
-	-	-	-	-	2,304,395	2,304,395	-	(90,702)	(2,213,693)	-	(2,213,693)
-	-	-	61,270	-	-	-	-	-	61,270	-	61,270
-	-	-	-	-	-	-	-	188,798	188,798	-	188,798
\$ 4,015,818	\$ 182,699	\$ 6,681,441	\$ 423,494	\$ 833,606	\$ 4,378,112	\$ 17,229,584	\$ 284,384	\$ 430,030	\$ 17,229,584	\$ 341,567	\$ 17,229,584
\$ 4,015,818	\$ 182,699	\$ 6,681,441	\$ 423,494	\$ 833,606	\$ 4,378,112	\$ 17,229,584	\$ 284,384	\$ 430,030	\$ 17,229,584	\$ 341,567	\$ 17,229,584
4,015,818	182,699	6,681,441	622,494	833,606	4,179,112	17,229,584	284,384	430,030	17,229,584	341,567	17,229,584
-	-	-	-	230,439	(230,439)	-	-	-	-	-	-
200,791	-	-	-	-	(200,791)	-	-	-	-	-	-
158,000	-	-	-	-	(164,471)	-	-	-	(6,471)	-	(6,471)
-	-	-	-	-	(1,370)	-	-	-	(1,370)	-	(1,370)
-	-	-	-	-	(1,003,954)	-	-	-	(1,003,954)	-	(1,003,954)
-	-	-	-	-	1,895,302	1,895,302	-	(201,608)	(1,693,694)	-	(1,693,694)
-	-	-	(25,106)	-	-	-	-	-	(25,106)	-	(25,106)
-	-	-	-	-	-	-	351,738	-	351,738	-	351,738
-	-	-	-	-	-	-	-	338,611	338,611	-	338,611
-	-	-	(3,108)	\$ 619,386	\$ 1,064,045	\$ 4,473,389	\$ 636,122	\$ 567,033	\$ 18,576,683	(43)	\$ 18,576,683
\$ 4,374,609	\$ 157,593	\$ 6,681,441	\$ 3,065	\$ 3,065	\$ 1,064,045	\$ 4,473,389	\$ 636,122	\$ 567,033	\$ 18,576,683	(43)	\$ 18,576,68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周蓀蓉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 歲 精 密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97 年 及 9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件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1,693,694	\$		2,213,693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1,088			902
各項攤提			69,203			121,117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935,742			1,614,777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8,358)	(86,77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730			1,659
減損損失			31,281			108,559
備抵呆帳轉列其他收入數	(20,000)	(30,770)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	(28,286)
處分固定及遞延資產損失			11,355			30,974
處分閒置資產利益			-	(38,621)
依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65,509)	(167,475)
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之股利收現數			81,719			96,932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015)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24,830			121,783
買回公司債損失			43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2			318,685
應收票據			1,189			3,838
應收帳款			3,374,763	(1,240,3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8,426)	(249,815)
其他應收款	(114,799)	(139,70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24)			495,978
存貨	(1,250,485)	(11,457)
預付費用及款項	(87,750)			62,7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311			35,616
應付票據			-	(60,514)
應付帳款	(1,792,440)			1,667,972
應付帳款-關係人	(88,066)	(817,844)
應付所得稅	(47,342)	(159,539)
應付費用			37,640			433,882
其他應付款			315,023	(73,702)
預收款項	(20,367)	(233,4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469			8,346
其他負債-其他	(18,641)			21,4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37,523</u>			<u>4,020,528</u>

(續次頁)

正 歲 精 密 工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97 年 及 96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件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 年 度	96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69,937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725)	-
購置固定及出租資產	(4,249,581)	(2,788,04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7,782	20,990
處分閒置資產價款	-	143,922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22)	10,037
其他金融資產 - 非流動增加	(64,798)	(52,329)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4,463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非子公司	-	45,28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非子公司	(170,349)	(312,593)
遞延費用及其他無形資產增加	(208,646)	(107,449)
處分遞延費用價款	221	1,483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5,082)	27,2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654,900)	(3,011,40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003,954)	(1,119,663)
短期借款增加	760,059	774,249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497,641	247,084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242,412)	(2,013,605)
買回公司債	(35,058)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724)	(2,111,935)
匯率影響數	116,031	204,284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193,240	87,3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231,830)	(811,2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79,799	7,691,0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47,969	\$ 6,879,79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60,247	\$ 282,41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713,627	\$ 849,41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價款	\$ 4,085,097	\$ 2,561,046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	390,545	617,543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	(226,061)	(390,545)
支付現金	\$ 4,249,581	\$ 2,788,04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周筱姿會計師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2,777,086,520	
加：前期損益調整	(199,000,000)		
加：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	1,895,302,21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89,530,221)		係依公司法第 237 條第一項規定提撥
可供分配盈餘		4,283,858,511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	(1,224,890,422)		每股 2.8 元
股票股利	(87,492,180)		每股 0.2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2,971,475,909	
附註			
員工紅利	(348,217,000)		
董監事酬勞	(1,662,261)		

註1：本年度盈餘分配將優先分配 97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註2：97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合計估列金額為新台幣 348,217,000 元，本次擬議合計分配為新台幣 349,879,261 元，二者差異金額為 1,662,261 元，差異金額將於 98 年補提列費用。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正崴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 訂 理 由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2.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3.CB01030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4.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5.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6.CC01030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7.CC01040照明設備製造業 8.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9.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10.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1.CC01090電池製造業 12.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13.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14.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15.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16.CE01030光學儀器製造業 17.CE01990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18.CI01010繩、纜、網製造業 19.CQ01010模具製造業 20.E601020電器安裝業 21.E603090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22.E701010通信工程業 23.E801010室內裝潢業 24.F107990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25.F111090建材批發業 26.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27.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28.F207990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9.F211010建材零售業 30.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31.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32.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33.G801010倉儲業 34.I102010投資顧問業 35.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36.J101050環境檢測服務業 37.J101060廢（污）水處理業 38.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2.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3.CB01030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4.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5.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6.CC01030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7.CC01040照明設備製造業 8.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9.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10.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1.CC01090電池製造業 12.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13.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14.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15.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16.CE01030光學儀器製造業 17.CE01990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18.CI01010繩、纜、網製造業 19.CQ01010模具製造業 20.E601020電器安裝業 21.E603090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22.E701010通信工程業 23.E801010室內裝潢業 24.F107990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25.F111090建材批發業 26.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27.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28.F207990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9.F211010建材零售業 30.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31.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32.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33.G801010倉儲業 34.I102010投資顧問業 35.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36.J101050環境檢測服務業 37.J101060廢（污）水處理業 38.ZZ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配合經濟部 商業司公告 增加代碼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十七日。 第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一日。 第二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六日。 第三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三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十七日。 第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一日。 第二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六日。 第三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六日。	配合公司章 程條訂

原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修 訂 理 由
<p>第四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p> <p>第五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九日。</p> <p>第六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二日。</p> <p>第七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十六日。</p> <p>第八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十七日。</p> <p>第九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第十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一日。</p> <p>第十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十二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p> <p>第十三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八日。</p> <p>第十四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五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六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p> <p>第十七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p> <p>第十八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九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日。</p>	<p>第四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p> <p>第五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九日。</p> <p>第六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二日。</p> <p>第七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十六日。</p> <p>第八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十七日。</p> <p>第九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第十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一日。</p> <p>第十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十二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p> <p>第十三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八日。</p> <p>第十四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五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六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p> <p>第十七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p> <p>第十八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p> <p>第十九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日。</p> <p>第二十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p>	

正崑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施行辦法 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背書保證對象 本公司所為背書保證之對象，應以下列對象為範圍： 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二、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三、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 本公司基於<u>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u>依<u>合約規定互保</u>，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得為背書保證。 前項所稱出資，係指本公司直接出資或透過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出資。 前述所稱子公司及母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規定認定之。</p>	<p>第三條：背書保證對象 本公司所為背書保證之對象，應以下列對象為範圍： 一、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 二、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三、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得為背書保證。 前述第二、三項所稱子公司及母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規定認定之。</p>	<p>依 98.01.1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80000271 號令規定辦理。</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八條：辦理背書保證應注意事項</p> <p>一、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二、本公司如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不符合本辦法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超限時，<u>財務部應訂定改善計劃，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劃時程完成改善。</u></p> <p>三、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本辦法，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分。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前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p>第八條：辦理背書保證應注意事項</p> <p>一、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二、本公司如因情事變更，致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本程序第三條規定而嗣後不符合，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本辦法第四條所訂額度時，則稽核單位應督促財務部對於該對象所背書保證之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並將該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p> <p>三、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本辦法所訂額度之必要且符合本辦法所訂條件者，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本辦法，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畫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分。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者，於前項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之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九條：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1. 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以上。</p> <p>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以上。</p> <p>3.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30% 以上。</p> <p>4. 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u>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 以上</u>。</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四、本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p>	<p>第九條：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1. 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0% 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 者。</p> <p>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 者。</p> <p>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長期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30% 以上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5% 者。</p> <p>4. 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程序。</p>	<p>者，或依本辦法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5%者。</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前項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p> <p>四、本公司應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九號之規定，評估或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一、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前述所稱「業務往來」係指與本公司有進貨或銷貨行為者。</p> <p>2.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且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40%。前述所稱「短期」，依經濟部前揭函釋，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p> <p>二、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150%為限。</p> <p>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p>	<p>第二條、資金貸與對象及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一、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p> <p>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前述所稱「業務往來」係指與本公司有進貨或銷貨行為者。</p> <p>2.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且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40%。前述所稱「短期」，依經濟部前揭函釋，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p> <p>二、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p> <p>1.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150%為限。</p> <p>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p>	<p>依 98.01.15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融管證六字第 0980000271 號令規定辦理。</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銷貨金額孰高者。</p> <p>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p> <p><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前二項第二款之限制。</u></p> <p>第八條：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應注意事項</p> <p>一、本公司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前，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本作業程序之規定，併同評估結果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p> <p>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對象不符本辦法規定或貸與餘額超限時，<u>財務部應訂定期限將超限之貸與資金收回，並將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同時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u></p> <p>四、承辦人員應於每月 10 日以前編制上月份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明細表，逐級呈請核閱。</p>	<p>銷貨金額孰高者。</p> <p>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p> <p>第八條：辦理資金貸與他人應注意事項</p> <p>一、本公司將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前，應審慎評估是否符合本作業程序之規定，併同評估結果提董事會決議後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p> <p>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三、本公司因情事變更，致貸與餘額超限時，稽核單位應督促財務部訂定期限將超限之貸與資金收回，並將該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p> <p>四、承辦人員應於每月 10 日以前編制上月份資金貸與其他公司明細表，逐級呈請核閱。</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條：資訊公開</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以上。</p> <p>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 以上。</p> <p>3. 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 以上。</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若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四、本公司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第十條：資訊公開</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將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p>1. 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 者。</p> <p>2.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10% 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 者。</p> <p>3. 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資金貸與，其貸與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 2% 者。</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若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該本公司為之。前項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本公司淨值</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比例計算之。</u></p> <p>四、本公司應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正崙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1.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2.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 3.CB01030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4.CB01990其他機械製造業
- 5.CC01020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6.CC01030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7.CC01040照明設備製造業
- 8.CC01060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9.CC01070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10.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11.CC01090電池製造業
- 12.CC0110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3.CC01110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14.CC0199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15.CE01010一般儀器製造業
- 16.CE01030光學儀器製造業
- 17.CE01990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 18.CI01010繩、纜、網製造業
- 19.CQ01010模具製造業
- 20.E601020電器安裝業
- 21.E603090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22.E701010通信工程業
- 23.E801010室內裝潢業
- 24.F107990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 25.F111090建材批發業
- 26.F11305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27.F1180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28.F207990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29.F211010建材零售業
- 30.F21303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31.F218010資訊軟體零售業
- 32.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33.G801010倉儲業
- 34.I102010投資顧問業
- 35.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 36.J101050環境檢測服務業

37.J101060廢（污）水處理業

38.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因業務關係經董事會同意得為背書保證，其作業應依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台北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轉投資，為其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伍拾伍億元整，分為伍億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

前項資本額內保留新臺幣伍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伍仟萬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公司股份遇有依法得由公司自行購回情形時，授權董事會依法另規定為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亦得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或得就每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

第八條：本公司股務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應依主管機關所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九條：股東名簿之記載事項，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十一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179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位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股份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另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83條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為一至二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七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八條：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三條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之，同時任為主席；除公司另有規定外，其決議須由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五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出席，但以代理一人為限。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九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經營方針及中、長程發展計劃之審議、年度業務計劃之審議與監督執行。
- 二、預決算之擬議。
- 三、資本增減計劃之擬訂。
- 四、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擬議。
- 五、對外重要合約之擬議。
- 六、公司章程修正之擬議。
- 七、公司組織規程及重要業務規章之編定。

- 八、分支機構設立及裁撤；改組或解散之擬定。
- 九、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任免。
- 十、股東會之召集。
- 十一、本公重要財產之購置及處分擬議。
- 十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對外投資案之編定。
- 十三、以股息紅利或公積撥充資本之擬議。
- 十四、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二條規定之職權。

第二十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依法召開股東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限期為限。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時日場所，主席之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設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監察人所持有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其成數依主管機關規定。

第二十三條：監察人之職權如下：

- 一、年度決算報告之審查。
- 二、監察公司之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 三、其它依法得以監察之職權。

第二十四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五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另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董事及監察人因依法執行職務導致被股東或其他關係人控訴之風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總裁、副總裁、執行長、事業群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監察人查核後，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分派之；其中董監事酬勞為千分之一，員工紅利為不低百分之八，而員工紅利之分派對象得包括本公司員工及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經營資訊及通訊相關產業，處於企業生命週期之成長期，故為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以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績效之目標，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公司可分配盈餘中不超過百分之九十以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而依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本公司發放之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將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公司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俟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它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十七日。

第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七月一日。

第二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六日。

第三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十六日。

第四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五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九日。

第六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四月十二日。

第七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五年九月十六日。

第八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十七日。

第九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一日。

第十一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二次章程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日。

第十三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八日。

第十四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五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日。

第十七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日。

第十八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九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次章程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日。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本公司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為計算基準。
- 四、上市及上櫃公司股東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務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緩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須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正歲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狀況表

一、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暨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明細表

單位：股

職 稱	最低應持有股數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20,000,000	92,520,146
監 察 人	2,000,000	3,078,305

(註)停止過戶日：自民國98年4月12日至98年6月10日

二、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單位：股

職 稱	戶 名	股東名簿登記股數
董 事 長	鑫鴻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台強	83,942,541
董 事	尹曉蓉	4,874,576
董 事	鑫鴻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政	83,942,541
董 事	邱鈺發	3,703,029
董 事	林麗珍	0
監 察 人	富臨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羅玉珍	3,055,255
監 察 人	王調軍	23,050
監 察 人	萬瑞霞	0

(註)停止過戶日：自民國98年4月12日至98年6月10日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8 年度
期初實收資本額			4,374,609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每股 2.8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每股 0.2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無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本公司未編製 98 年度財務預 測，故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追溯調整前)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民國 97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